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阜宁经济开发区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估项目（三次）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江苏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苏采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JSZC-320923-JSTC-G2024-0024

2.项目名称：阜宁经济开发区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估项目（三次）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900000.00 元

5.最高限价：900000.00 元

6.采购需求（简介）：根据《省商务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江苏省开发区区域评估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苏商开发【2019】280 号）、《省商务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江苏省开发区区域评估工作方案（试行）实施细则的通知》（苏商开发[2019]548 号）等文件有关要求，由江苏省阜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统一组织对一定区域内地震安全性等事项进行区域评估。阜宁经济开发区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估项目（三次）位于阜宁县经济开发区。目标区内总共包含 1 个地块，总面积约 4 平方千米。详细内容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

7.合同履行期限：项目实施(作业)期限，合同签订后 150 日历天。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人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距投标截止之日止，成立不足一年的供应商，可不提供财务报表。）】；

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7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 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1.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只接受中小微企业投标, 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特别说明: 申请人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规定要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即不属于中小企业参与本项目投标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请各申请人予以关注。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4 年 11 月 08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中国政府采购网、江苏政府采购网、盐城市政府采购网

3. 方式: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江苏政府采购网”、“盐城市政府采购网”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注: 若决定参加投标的, 须持投标人 CA 在上述时间内登录苏采云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下载。)

4. 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2024 年 11 月 29 日 15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苏采云”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网上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更换全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的通知》(苏财购〔2023〕101 号), “苏采云”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以下简称苏采云系统) 的 CA 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已更换为江苏省电子政务证书认证中心 CA 和方正国际软件 (北京) 有限公司电子签章。如果投标人通过苏采云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 需要更换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具体办理指南和操作手册见链接:

<http://www.ccgp->

jiangsu.gov.cn/jiangsu/zlxz/ee/ee3a4bc5a3454aa2b0d9312230633ce9.html。

领取 CA 和办理电子签章（请至亭湖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226 窗口办理，联系电话：15051556883），具体联系方式见上述链接。具体操作方式见《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以下简称《操作手册》）、进行注册并按《操作手册》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czj.yancheng.gov.cn/art/2023/9/14/art_2407_4057499.html。

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如遇到涉及“苏采云”系统使用的任何问题，应在工作日上午 9：00-11：30 下午 13：30-17：30 期间致电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电话：0519-86722805、0519-86722801。

2.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江苏政府采购网”、“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更正公告。

3.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不收取质量保证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省阜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阜宁县开发区

联系人：曹宇轩

联系方式：139146526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天鹅国际商业中心 13 栋八楼

联系人：曹晔

联系方式：0515-8728198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曹宇轩，曹晔

电话：13914652666，0515-87281985

4.监管部门：阜宁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联系人：王柱

电话：0515-69917082